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川人社办发〔2019〕61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第四届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各部门，各中央在川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科学规范地开展国家、省各类优秀专家和先进集体的推荐选拔、评议（审）工作，为我省加快实施人才强省战略，推动四川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证和广泛的智力支持，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川委办〔2018〕50号）、《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管理办法》（川人社发〔2010〕4号）的有关规定，经省政府同意，现将开展第四届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聘任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聘任名额和学科、专业领域

拟聘任第四届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委员 1000 名左右，在突出资格条件和能力水平的前提下，适当兼顾学科、专业、年龄、地域和单位分布，其中学科、专业领域包括：自然科学、工程科学技术、农业科学技术、卫生科学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中小学教育和高技能人才。

二、推荐聘任对象

省第四届专家评议（审）委员会委员一般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下列人员中遴选：

（一）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

（二）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得者，教育部“长江学者”；

（三）省“千人计划”入选者、省“天府万人计划”入选者、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获得者；

（四）担任国家或省部级学术技术团体负责人的知名专家、学者、技术人员；

（五）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四川省技术能手”等省部级以上称号的高技能人才，国家级、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

(六) 担任国家或省部级成果(学术、专业)评议(审)、咨询专家等组织成员的知名专家、学者、技术人员;

(七) 其他省部级以上知名专家、学者、技术人员。

三、推荐聘任基本条件

(一) 遵纪守法, 品行端正, 无违法违纪行为;

(二) 学术、技术水平高, 在同行中享有较高声誉;

(三) 坚持原则, 作风正派, 办事公道, 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

(四) 原则上具有本系列最高专业技术职称或技能称号;

(五) 身体健康, 能胜任评议(审)工作;

(六) 在专业技术岗位或技能岗位工作的在职人员。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得申报。

四、推荐程序

第四届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委员由市(州)人社局、省直部门和中央在川单位按隶属关系从符合条件的专家中推荐, 不受理个人申请。各单位按二级学科、专业推荐人选, 每个学科、专业人选不超过 5 名。非公有制单位符合条件的人选, 由单位所在地区人社局负责推荐。各地区、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推荐工作透明度, 将推荐聘任对象、条件、程序予以公开, 对推荐人选的基本情况、业绩、成果、贡献等进行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公示, 确保推荐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五、报送要求

请各地区、部门和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前将以下材料报送我厅。其中，专业技术类申报人员材料报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高技能类申报人员材料报送职业能力建设处。报送前，须对涉密人员材料作脱密处理。报送的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报送时间逾期者，不予受理。

（一）推荐报告 1 份。内容包括审查推荐材料真实性、科学性、准确性情况，公示情况及听取同行专家、有关方面意见情况，推荐人选政治思想、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学术和技术水平及成就等情况。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二）相关表格（可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官网公示公告栏下载 www.sc.hrss.gov.cn）。

1. 填写规范、手续完备的《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表》纸质材料每人 2 份及电子文档；

2.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人选汇总表》纸质材料 1 份及电子文档。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汪杨，028-86743229。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郑鹏，028-86110567。

联系地址：成都市陕西街 54 号

电子邮件：rstzjczj@163.com

- 附件: 1.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表
2.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学科、专业目录
3.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人选汇总表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年5月17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9年5月17日印发

附件 1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表

人选姓名 _____

专业技术
职称或技术等级 _____

学科专业 _____

推荐类别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 年印制

用 表 须 知

1. 本表作为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用表，填写表格前，请认真阅读填表说明。
2. 本表由本人或组织如实填写，并对所填内容负责。表达应简明、严谨。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3. 表内的日期一律用公历，以阿拉伯数字填写，年、月、日用“.”分隔。
4. 表内项目本人没有的，一律置空。
5. 本表一律用 A4 纸打印，不能自行增添和改动格式，须报送签名盖章的原件，于左侧装订成册。

基 本 情 况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性 别		民 族		推荐类别	
出生日期		出 生 地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		毕 业 时 间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从事专业		从事专业年限		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单位类别	
企业性质		单位通讯地址			
党政职务			技术职称 或技术等级		
手 机			座 机		
电子邮箱			邮 政 编 码		
有无海外 学习（工 作）经历			归国年份		

人才称号获得情况（限填国家、省部级称号）			
时间	批次	授予机构	名称
教育经历（从大专或大学填起，包括国外教育经历）			
起止年月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含国外研究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国内外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起止年月	组织或 期刊名称	职务	

成果获奖和获专利情况（获奖情况限填国家、省部级奖励）				
奖励或专利种类	获奖项目或 专利名称	获奖等级	排名	年度

代表性论文、著作情况

论文、著作名称	发表刊物名称	期号、起止页码	作者排名	发表年度	是否被SCI、EI、	期刊影响因子	他引次数SCI、

业绩简述（限 500 字内）

个人诚信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所填的个人信息和申报材料均真实、准确、有效。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公示情况

公示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公示方式：

公示情况：

公示单位（盖章）：

工作单位纪检部门意见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工作单位意见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姓名：用字要固定、准确、规范。
2. 出生地：填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县；出生在国（境）外的，填出生国家（地区）名称。
3. 学历：国家承认的最高学历。填写下列学历之一（未毕业的，应注明结业、肄业）：
研究生/大学本科/大学专科/中专（中技）/高中/初中/小学
4. 学位：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填写下列学位之一：
博士（副博士）/硕士/学士
5. 毕业时间：最高学历的毕业时间。填至“月”，如 1965.07。
6. 毕业学校：最高学历的毕业学校（学校名称以毕业证书上的学校公章名称为准）。学历、学位、毕业时间和毕业学校应相互对应。
7. 从事专业：指现正从事或擅长的学科、专业。请按照附件 2《学科、专业目录》所列二级学科、专业名称填写。博士生导师应选填本人所在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学科、专业名称。
8. 工作单位：填写工作单位全称（与单位公章一致）。
9. 推荐类别：填写下列之一：
自然科学、工程科学技术、农业科学技术、卫生科学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中小学教育、高技能人才。

10. 单位类别：填写下列类别之一：

企业/事业/机关（党政军群）

11. 单位性质：填写下列性质之一：

全民/集体/个体/私营/合资/外资/其他

12. 归口行业：填写下列行业之一：

自然科学研究

工程技术

社会科学研究

农业技术

自然科学教学

医疗卫生

社会科学教学

文化艺术

自然科学其他

新闻出版

社会科学其他

13. 座机：按区号—总机号—分机号形式填写，如
028-6740085-2118。

14. 人才称号获得情况：中国科学院院士填“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填“工程院院士”；既是中国科学院院士又是中国工程院院士的填“两院院士”。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填“国家千人计划”，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填“国家万人计划”。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填“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填“百千万人才工程”，教育部“长江学者”填“长江学者”；省“千人计划”入选者填“省千人计划”、省“天府万人计划”入选者填“省天府万人计划”、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省有突出贡献的优

秀专家。

15. 国内外学术团体任职情况：指担任各级科技委员会、学术委员会、专家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以及在全国性、全省性学术、技术组织的任职情况。

16. 成果获奖和获专利情况：成果获奖情况只填获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或国家部委批准奖励的情况。获奖种类如下：

国家自然科学奖 国家技术发明奖 国家科技进步奖

国家星火奖 省部级科技进步（成果）奖

省部级哲学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奖

其他省部级奖（填写出具体奖种名称）

成果获奖等级和排名、获专利排名应按奖励证书的等级和排名、专利证书的排名填写。个人独自获得的，排名栏填“1”；无排名的，排名栏置空。年度填获得年份。

17. 工作单位纪检部门意见：对推荐人遵纪守法、党风廉政建设、廉洁自律情况，以及群众对推荐人在道德、纪律方面的检举、反映等方面的总结性意见。

18. 工作单位意见：对推荐人选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学术和技术水平及成就、作出的突出贡献、申报材料真实性等填写具体的意见。

19. 推荐单位意见：由市（州）人社局、省直部门和中央在川单位填写。

附件 2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 学科、专业目录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 年印制

说 明

1. 本目录供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管理使用。
2. 本目录中：一至十二所列为学科、专业门类，1至82所列为一级学科、专业，其余所列为二级学科、专业。
3. 本目录所列学科、专业分为自然科学、工程科学技术、农业科学技术、卫生科学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中小学学科六个领域。学科、专业领域与学科、专业门类的对应关系为：
自然科学：理学；
工程科学技术：工学；
农业科学技术：农学；
卫生科学技术：医学；
人文社会科学：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管理学；
中小学学科：中小学教育学。

一、理学

1. 数学

基础数学	计算数学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应用数学	运筹学与控制论	

2. 物理学

理论物理	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	原子与分子物理
------	------------	---------

等离子体物理 凝聚态物理 声学
 光学 无线电物理
 3. 化学
 无机化学 分析化学 有机化学
 物理化学（含：化学物理）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
 4. 天文学
 天体物理 天体测量与天体力学
 5. 地理学
 自然地理学 人文地理学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
 6. 大气科学
 气象学 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
 7. 海洋科学
 物理海洋学 海洋化学 海洋生物学
 海洋地质
 8. 地球物理学
 固体地球物理学 空间物理学
 9. 地质学
 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 地球化学
 古生物学与地层学（含：古人类学） 构造地质学
 第四纪地质学
 10. 生物学
 植物学 动物学 生理学
 水生生物学 微生物学 神经生物学

遗传学 发育生物学 细胞生物学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生物物理学 生态学

11. 系统科学

系统理论 系统分析与集成

12. 科学技术史（可归理学、工学、农学、医学）

科学技术史（分学科、专业）

二、工学

13. 力学（可归工学、理学）

一般力学与力学基础 固体力学 流体力学
工程力学

14. 机械工程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电子工程 机械设计及理论
车辆工程

15. 光学工程

光学工程

16. 仪器科学与技术

精密仪器及机械 测试计量技术及仪器

17. 材料科学与工程

材料物理与化学 材料学 材料加工工程

18. 冶金工程

冶金物理化学 钢铁冶金 有色金属冶金

19.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工程热物理 热能工程 动力机械及工程
流体机械及工程 制冷及低温工程 化工过程机械

20. 电气工程

电机与电器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高电压与绝缘技术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电工理论与新技术

21. 电子科学与技术（可归工学、理学）

物理电子学 电路与系统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22. 信息与通信工程

通信与信息系统 信号与信息处理

23. 控制科学与工程

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 系统工程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导航、制导与控制

2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可归工学、理学）

计算机系统结构 计算机软件与理论 计算机应用技术

25. 建筑学

建筑历史与理论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城市规划与设计（含：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 建筑技术科学

26. 土木工程

岩土工程 结构工程 市政工程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桥梁与隧道工程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27. 水利工程

水文学及水资源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水工结构工程水
利水电工程 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

28. 测绘科学与技术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摄影测量与遥感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29. 化学工程与技术

化学工程 化学工艺 生物化工
应用化学 工业催化

30.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矿产普查与勘探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 地质工程

31. 矿业工程

采矿工程 矿物加工工程 安全技术及工程

32.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油气井工程 油气田开发工程 油气储运工程

33. 纺织科学与工程

纺织工程 纺织材料与纺织品设计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服装设计工程

34. 轻工技术与工程

制浆造纸工程 制糖工程 发酵工程
皮革化学与工程

35. 交通运输工程

道路与铁道工程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载运工具运用工程
36. 船舶与海洋工程	
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	轮机工程 水声工程
37.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飞行器设计	航空宇航推进理论与工程
航空宇航制造工程	人机与环境工程
38. 兵器科学与技术	
武器系统与运用工程	兵器发射理论与技术
火炮、自动武器与弹药工程	军事化学与烟火技术
39. 核科学与技术	
核能科学与工程	核燃料循环与材料
核技术及应用	辐射防护及环境保护
40. 农业工程	
农业机械化工程	农业水土工程
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	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41. 林业工程	
森林工程	木材科学与技术 林产化学加工工程
42. 环境科学与工程（可归工学、理学、农学）	
环境科学	环境工程
43. 生物医学工程（可归工学、理学、医学）	
生物医学工程	
44. 食品科学与工程（可归工学、农学）	
食品科学	粮食、油脂及植物蛋白工程

农产品加工及贮藏工程

水产品加工及贮藏工程

三、农学

45. 作物学

作物栽培与耕作学

作物遗传育种

46. 园艺学

果树学

蔬菜学

茶学

47. 农业资源利用

土壤学

植物营养学

48. 植物保护

植物病理学

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

农药学

49. 畜牧学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草业科学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含：蚕、蜂等）

50. 兽医学

基础兽医学

预防兽医学

临床兽医学

51. 林学

林木遗传育种

森林培育

森林保护学

森林经理学

野生动植物保护与利用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52. 水产

水产养殖

捕捞学

渔业资源

四、医学

53. 基础医学(可归医学、理学)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免疫学	病原生物学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法医学	放射医学
航空、航天与航海医学		

54. 临床医学

内科学(含: 心血管病、血液病、呼吸系病、消化系病、内分泌与代谢病、肾病、风湿病、传染病)

儿科学	老年医学	神经病学
-----	------	------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皮肤病与性病学
-----------	---------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临床检验诊断学	护理学
----------	---------	-----

外科学(含: 普外、骨外、泌尿外、胸心外、神外、整形、烧伤、野战外)

妇产科学	计划生育医学	眼科学
------	--------	-----

耳鼻咽喉科学	肿瘤学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	-----	----------

运动医学	麻醉学	急诊医学
------	-----	------

55. 口腔医学

口腔基础医学	口腔临床医学
--------	--------

56.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可归医学、理学)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
-----------	------------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少儿卫生与妇幼保健学
----------	------------

卫生毒理学	军事预防医学
-------	--------

57. 中医学

中医基础理论	中医临床基础	中医医史文献
方剂学	中医诊断学	中医内科学
中医外科学	中医骨伤科学	中医妇科学
中医儿科学	中医五官科学	针灸推拿学
民族医学（含：藏医学、蒙医学等）		

58. 中西医结合

中西医结合基础	中西医结合临床
---------	---------

59. 药学（可归医学、理学）

药物化学	药剂学	生药学
药物分析学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药理学

60. 中药学

中药学

五、哲学

61. 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	中国哲学	外国哲学
逻辑学	伦理学	美学
宗教学	科学技术哲学	

六、经济学

62. 理论经济学

政治经济学	经济思想史	经济史
-------	-------	-----

西方经济学 世界经济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63. 应用经济学

国民经济学 区域经济学 财政学（含：税收学）

金融学（含：保险学） 产业经济学 国际贸易学

劳动经济学 统计学 数量经济学

国防经济

七、法学

64. 法学

法学理论 法律史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刑法学 民商法学（含：劳动法学、社会保障法学）

诉讼法学 经济法学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国际法学（含：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

军事法学

65. 政治学

政治学理论 中外政治制度 国际政治

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国际关系

中共党史（含：党的学说与党的建设） 外交学

66. 社会学

社会学 人口学 人类学

民俗学（含：中国民间文学）

67. 民族学

民族学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政策

中国少数民族经济 中国少数民族史

中国少数民族艺术

68.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理论基本原理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思想政治教育

八、教育学

69. 教育学

教育学原理

课程与教学论

教育史

比较教育学

高等教育学

成人教育学

特殊教育学

教育技术学

70. 心理学

基础心理学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应用心理学

71. 体育学

体育人文社会学

体育教育训练学

民族传统体育学

运动人体科学（可归教育学、理学、医学）

九、文学

72. 中国语言文学

文艺学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汉语言文字学

中国古典文献学

中国古代文学

中国现当代文学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分语族）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73. 外国语言文学

英语语言文学	俄语语言文学	法语语言文学
德语语言文学	日语语言文学	印度语语言文学
西班牙语语言文学	阿拉伯语语言文学	欧洲语言文学
亚非语言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及应用语言学	

74. 新闻传播学

新闻学	传播学
-----	-----

75. 艺术学

艺术学	音乐学	美术学
设计艺术学	戏剧戏曲学	电影学
广播电视艺术学	舞蹈学	

十、历史学

76. 历史学

史学理论及史学史	考古学及博物馆学	历史地理学
历史文献学（含：敦煌学、古文字学）		专门史
中国古代史	中国近现代史	世界史

十一、管理学

77. 管理科学与工程（可归管理学、工学）

管理科学与工程

78. 工商管理

会计学	旅游管理	技术经济及管理
-----	------	---------

企业管理（含：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79. 农林经济管理

农业经济管理 林业经济管理

80. 公共管理

行政管理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可归管理学、
医学）

教育经济与管理（可归管理学、教育学） 社会保障

土地资源管理

81. 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

图书馆学 情报学 档案学

十二、中小学教育学

82. 中、小学教育学

学前教育学 普通教育学 职业技术教育学

附件 3

四川省专家评议（审）委员会推荐人选汇总表

推荐单位（主管部门盖章）：

姓名	学科 分组	学科 专业	性别	出生 日期	政治 面貌	工作 单位	职务	技术职 称或技 术等级	专家 称号	学术 技术 组织 任职 情况	联系 手机	办公 电话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